证券代码:603719 证券简称:良品铺子 公告编号:2024-034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四号——零售》相关要求,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二季度门店变动情况及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门店变动情况

详见附表1。

二、报告期内已签约待开业门店情况

地区	经营业态	直营门店				加盟门店			
		门店家数	门店来源	建筑面积(㎡)	预计开业时间	门店家数	门店来源	建筑面积(㎡)	预计开业时间
甘肃省	零售	0	/	/	/	2	租赁	109	2024年第三季度
广东省	零售	3	租赁	163.97	2024年第三季度	1	租赁	117	2024年第三季度
贵州省	零售	0	/	/	/	1	租赁	46.2	2024年第三季度
海南省	零售	0	/	/	/	1	租赁	43.92	2024年第三季度
湖北省	零售	2	租赁	193	2024年第三季度	3	租赁	195.2	2024年第三季度
湖南省	零售	1	租赁	90.76	2024年第三季度	0	/	/	/
总计	/	6	/	447.73	/	8	/	511.32	/

三、报告期末主要经营数据

(一)按经营业态分类的情况

分业态	销售额(元)	销售额同比增减(%)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变动
电子商务业务	555,627,214.62	-9.69	25.36	增加2.08个百分点
加盟业务	507,396,378.19	-18.82	16.58	减少5.99个百分点
直营零售业务	432,976,067.30	-0.67	42.14	减少5.46个百分点
团购业务	105,816,094.42	17.71	14.45	减少8.09个百分点
合计	1,601,815,754.53	-9.30	26.36	减少2.60个百分点

(二)按地区分类的情况

分地区	销售额(元)	销售额同比增减(%)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变动
华中	478,556,147.48	-8.40	27.79	减少6.59个百分点
华东	134,194,818.39	-23.44	30.69	减少4.09个百分点
西南	153,292,245.23	-8.71	29.83	减少0.95个百分点
华南	132,474,744.15	-8.39	27.08	减少2.06个百分点
华北和西北	41,854,490.24	-17.43	24.08	减少2.18个百分点
其他	661,443,309.04	-6.19	23.62	增加0.43个百分点
总计	1,601,815,754.53	-9.30	26.36	减少2.60个百分点

特此公告。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表1

地区	经营业态	门店性质	期初门店		新开门店		闭店		期末门店	
			门店数量(家)	建筑面积(㎡)	门店数量(家)	建筑面积(㎡)	门店数量(家)	建筑面积(㎡)	门店数量(家)	建筑面积(㎡)
华中	零售	加盟	947	63,184.20	17	987.17	69	3,900.60	895	60,270.77
		直营	581	56,206.65	9	797.80	29	2,478.02	561	54,526.43
华东	零售	加盟	258	15,915.52	0	0.00	36	2,113.98	222	13,801.54
		直营	265	24,847.67	3	245.28	31	3,220.11	237	21,872.84
西南	零售	加盟	372	25,601.28	10	601.21	45	3,067.46	337	23,135.03
		直营	186	17,767.45	5	291.73	16	1,499.53	175	16,559.65
华南	零售	加盟	287	18,917.26	5	293.48	26	1,553.23	266	17,657.51
		直营	107	10,741.66	4	327.76	10	1,162.20	101	9,907.22
西北	零售	加盟	112	7,655.03	4	252.00	9	615.16	107	7,291.87
		直营	31	3,144.25	3	286.00	6	786.50	28	2,643.75
华北	零售	加盟	4	224.15	0	0.00	2	140.15	2	84.00
		直营	3	275.74	0	0.00	0	0.00	3	275.74
合计			3,153	244,480.86	60	4,082.43	279	20,536.94	2,934	228,026.35

注1:上表开、闭店的期间为2024年第二季度。

证券代码:603719 证券简称:良品铺子 公告编号:2024-033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3〕193号)的规定,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的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报告期)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00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90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487,9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0,873,181.81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2月18日分别存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砺口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了公司截至2020年2月18日因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而新增的注册资本和股本情况,于2020年2月19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103号《验资报告》。

(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本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140.16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2,154.47万元,本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13.04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866.03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798.87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2,087.32
减: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支出	14,665.41
减: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支出	27,489.07
减: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0.00
加: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注1]	639.40
加: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26.63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98.87

注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每年的3月、6月、9月、12月的20号结息,次日利息到账。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监督管理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专项使用的管理。2020年1月22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421421080012000529179,仅用于公司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2020年1月22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砺口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17017501040016378,仅用于公司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及相关授权,公司根据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直营门店扩建项目"的情况,于2022年2月2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砺口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直营门店扩建项目"延用"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7017501040016378)。公司根据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变更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情况,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注销了公司开立的"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21421080012000529179),将原存放于该专户的募集资金转入新开立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21421080012002280569)。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良品铺子营养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及相关授权,2023年3月15日,公司将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21421080012002280569)的募集资金余额及截至转出日前衍生的利息转入"直营门店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7017501040016378),并于当日办理了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事宜。

报告期内,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各方当事人均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反协议约定的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421421080012002280569	-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砺口支行	17017501040016378	活期	798.8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421421080012000529179	-	已注销
总计			798.87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42,154.47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6月1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到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为14,665.41万元,上述置换符合监管要求。且于2020年6月23日,公司完成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直营门店扩建项目","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变更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2022年2月18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投入至"直营门店扩建项目",同时对"直营门店扩建项目"的投资金额、建设周期、实施地点进行调整。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2023年3月1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关于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问题。

特此报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1-6月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087.32[注1]		本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40.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830.37[注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54.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8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39,310.53	29,296.39	29,296.39	0.00	29,298.34	1.95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	是	2,724.30	634.74	634.74	0.00	634.74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直营门店扩建项目	是	0.00	11,740.81	11,740.81	3,140.16	11,806.02	65.21	100.56	2025年2月	[注4]	[注5]	是[注6]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0.00	415.38	415.38	0	415.38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注6]
合计	—	42,034.83	42,087.32[注3]	42,087.32	3,140.16	42,154.47	67.1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国内外宏观环境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下,公司审慎投入募集资金开展研发基础设施建设;公司始终重视研发创新工作,将以自有资金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以便灵活应对消费者需求、偏好转变对产品研发创新的要求,目前已经探索出与核心供应商、科研机构等外部机构协同开展研发的新机制,有效满足技术研发及产品上新需求。因此,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变更,将资源聚焦线下业务拓展。 直营门店扩建项目:休闲零食销售渠道不断升级创新,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线下渠道保持主流 渠道地位,渠道升级趋势明显。通过对行业、客户、竞争等多维度洞察分析研究,公司未来将开设面积更大、品类更丰富的门店,满足客户购物和体验需求,根据业务策略需求,公司对投资金额、建设周期、实施地点做出相应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2: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同意,公司将"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直营门店扩建项目","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变更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变更用途的资金总额为12,156.19万元(不含利息及理财收益)。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投入至"直营门店扩建项目",同时对"直营门店扩建项目"的投资金额、建设周期、实施地点进行调整,本次变更用途的资金总额为1,674.18万元(不含利息及理财收益)。

注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发布的《关于全力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相关监管业务安排的通知》(上证函〔2020〕20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免收公司上市初费和上市年费117,924.53元。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文件《关于退还相关登记结算费用的函》(中国结算沪函字[2020]18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退还公司已经支付的407,000.00元登记结算费用。退还的发行费用计入募集资金,公司决定投入到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6日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注4:报告期内,直营门店扩建项目实现营业收入13,002.66万元,实现营业利润-2,136.23万元。

注5:截至2024年6月30日,直营门店扩建项目仍在投入建设中,已建成门店实现效益暂时无法达到项目全部建设完成满负荷运营后的预计收益。

注6: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于2023年3月1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投入至"直营门店扩建项目",同时对"直营门店扩建项目"的投资金额、建设周期、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对于此次变更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注7: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1-6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	415.38	415.38	0	415.3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直营门店扩建项目	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066.63	10,066.63	3,140.16	11,806.02	100.56	2025年2月	[注1]	[注2]	是
直营门店扩建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74.18	1,674.18							
合计	—	12,156.19	12,156.19	3,140.16	12,221.4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 1、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包含三个模块:"新店开设模块"、"老店升级改造模块"、"无线自营APP升级开发模块"。"新店开设模块"已基本完成,公司已根据募投项目规划开设了337家直营店;"无线自营APP升级开发模块"由于近两年,顾客线上购物趋势加快,社交零售对消费方式和销售贡献的影响愈发重要,而无线自营APP在社区运营、商城销售等方面的功能正在逐渐弱化;在"老店升级改造模块",公司已经完成部分门店形象升级改造,剩余门店经多维度评估,能够满足良品铺子门店形象策略、市场用户需求、门店经营状况等条件,故已不需要花费大额资金进行老店升级改造。因此,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变更。 2、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近年来,随着休闲食品的消费动机与消费场景趋向多元化,消费者的消费偏好也有所改变,产品品质需求向健康化、营养化、功能化方向升级,公司研发内容及方向亦随之发生了变化;且公司目前的产品质量安全管控体系,已能满足日常经营需求,原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降低。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变更。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直营门店扩建项目:详见附表1中"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部分。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2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直营门店扩建项目","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变更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对于此次变更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3月1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投入至"直营门店扩建项目",同时对"直营门店扩建项目"的投资金额、建设周期、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对于此次变更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直营门店扩建项目:详见附表1中"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部分。								

注1、注2分别详见附表1的注4、注5。

证券代码:603719 证券简称:良品铺子 公告编号:2024-032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4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腾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1: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2: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真实、客观反映了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特此公告。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19 证券简称:良品铺子 公告编号:2024-031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4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5楼会议室以现场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银芬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1: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详情请查阅公司在2024年8月30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2: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详情请查阅公司在2024年8月30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议案3: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详情请查阅公司在2024年8月30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3719 公司简称:良品铺子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良品铺子	603719	不存在变更股票简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然	罗丽英、孟妍
电话	027-85793003	027-85793003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航天路1号良品大厦	武汉市东西湖区航天路1号良品大厦
电子信箱	dongban@lppz.com	dongban@lppz.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244,669,943.18	5,521,460,814.80	-2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12,399,225.13	2,489,308,020.59	-3.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886,217,523.07	3,986,718,203.91	-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90,602.95	189,306,047.58	-8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63,267.47	123,721,297.81	-9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38,527.89	685,859,906.68	-9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7.69	减少6.7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48	-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48	-87.5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1,0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波汉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5.23	141,287,094	0	质押	67,300,000
达永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16	88,866,126	0	无	
宁波良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11,970,120	0	质押	8,020,000
宁波艾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8,961,5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6	3,050,939	0	无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5	3,016,600	0	无	
宁波汉亮奇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70	2,813,913	0	无	
宁波汉林致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62	2,499,413	0	无	
宁波汉宁倍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9	2,379,413	0	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1	2,056,966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报告期末,宁波汉意、良品投资系一致行动人。 (2)截至报告期末,宁波汉亮、宁波汉林、宁波汉宁、宁波汉良系一致行动人。 (3)截至报告期末,宁波汉意的大股东杨红春担任良品投资的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宁波汉意的合伙人之一杨银芬担任良品投资的监事。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58 证券简称:美芯晟 公告编号:2024-055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线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全体董事均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董事长程宝洪先生(Mr. CHENG BAOHONG)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了《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特此公告。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88458 公司简称:美芯晟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美芯晟	68845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雁	张丹
电话	010-62662918	010-6266291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10层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10层
电子信箱	IR@maxictech.com	IR@maxictech.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90,444,844.99	2,155,707,764.30	-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3,414,340.64	2,082,058,775.70	-3.7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3,735,662.60	200,648,032.01	-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20,677.36	11,003,075.50	-24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317,018.53	4,679,180.08	-70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074.57	-133,312,769.4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1.21	减少1.9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2	-2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2	-225.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5.00	20.29	增加14.71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4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Leavision Incorporated	境外法人	15.96	17,805,040	17,805,040	17,805,040	无	0
WI HARPER FUND VII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8.38	9,348,629	0	0	无	0
珠海横琴博瑞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39	6,016,987	0	0	无	0
程才生	境内自然人	4.7	5,236,900	0	0	无	0
深圳哈勃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42	4,934,632	4,934,632	4,934,632	无	0
Auspice Bright Incorporated	境外法人	3.48	3,883,466	3,883,466	3,883,466	无	0
王波	境内自然人	2.49	2,772,000	0	0	无	0
珠海横琴博晟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6	2,744,728	2,744,728	2,744,728	无	0
杭州紫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2	2,590,000	0	0	无	0
鄂尔多斯市金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2,437,025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Leavision、Auspice、珠海博晟芯与珠海轩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58 证券简称:美芯晟 公告编号:2024-057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1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5.0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75.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9,807.5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40,267.5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2,619.1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7,648.3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3)第110C00023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止到2024年6月30日,本报告期内投入人民币15,295.1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人民币66,741.50万元。截止到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人民币85,223.59万元,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00,198.77
减:发行费用	34.42
减: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	9,811.38
减:存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超募资金	6,000.00
加:募集资金账户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金额	870.62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85,223.59
其中: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80,000.00

注:上表中数据如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并严格执行。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连道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三元桥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坛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06月30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三)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

截止到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截止日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支行	110905934510819	募集资金账户	869.26
	110905934510958	募集资金账户	73.87
中信银行三元桥支行	8110701013802558968	募集资金账户	1,033.18
北京银行马连道支行	20000013005900117435287	募集资金账户	523.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坛支行	321200100100334079	募集资金账户	2,724.14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223.5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支行	110905934510819	结构性存款账户	6,000.00
	110905934510958	结构性存款账户	29,500.00
中信银行三元桥支行	8110701013802558968	结构性存款账户	16,400.00
北京银行马连道支行	20000013005900117435287	结构性存款账户	13,5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坛支行	321200100100334079	结构性存款账户	11,000.00
结构性存款账户			76,4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支行	110905934510958	定期存款账户	3,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坛支行	321200100100334079	定期存款账户	600.00
定期存款账户			3,600.00
合计			85,223.59

注:上表中数据如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1-6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尚未进行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10.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6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截止到2024年6月30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为80,000.00万元。

截至到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连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4-3-27	2024-10-10	1.55%或2.57%	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连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4-4-17	2024-10-10	1.30%或2.57%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4-4-2	2024-8-2	1.65%或2.8%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00.00	2024-5-6	2024-8-6	1.65%或2.5%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4-6-11	2024-9-11	1.65%或2.35%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4-6-11	2024-9-11	1.65%或2.35%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支行	定期存单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6-7	2024-7-5	1.35%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三元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0	2024-5-13	2024-8-15	1.05%或2.59%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三元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0.00	2024-6-21	2024-9-23	1.05%或2.63%	否
兴业银行北京世纪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0	2024-5-10	2024-8-8	1.05%或2.55%	否
兴业银行北京世纪坛支行	定期存单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	2024-5-9	2024-7-10	1.35%	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连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4-6-27	2025-2-14	1.55%或2.57%	否
合计			8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公开发行的普通股(A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25,099股,占公司总股本111,536,629股的比例为1.098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8.06元/股(回购最高价格在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前发生,未超过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75.00元/股),最低价为26.6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54,815,880.3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0,07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29.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741.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LED智能照明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4,497.18	14,497.18	14,497.18	2,074.06	7,874.41	-6,622.77	54.32	2025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无线充电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30,389.28	30,389.28	30,389.28	4,522.91	13,449.06	-16,940.22	44.26	2025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有线快充芯片研发项目	否	15,063.70	15,063.70	15,063.70	357.97	1,406.65	-13,657.05	9.34	2025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号链芯片研发项目	否	20,109.91	20,109.91	20,109.91	2,856.44	6,161.04	-13,948.87	30.64	2025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939.93	19,939.93	19,939.93		19,939.93	-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37,648.31	37,648.31	37,648.31	5,518.14	5,518.14	-32,130.17	14.66	-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	137,648.31	137,648.31	137,648.31	15,329.52	54,349.23	-83,299.0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458 证券简称:美芯晟 公告编号:2024-056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以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线上通讯会议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元军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会议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认真审议了提交会议审议的议案,经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了《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特此公告。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